



郴政办发〔2023〕7号（关于印发《郴州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索引号：763261399/2023-3585164

文号：郴政办发〔2023〕7号

统一登记号：CZCR-2023-01007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公开范围：面向社会

信息有效期：2028-02-26

签署日期：2023-02-26

登记日期：2023-02-26

所属机构：郴州市政府办公室

所属主题：

发文日期：2023-02-26

公开责任部门：郴州市政务服务大厅

郴政办发〔2023〕7号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郴州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
实施方案（2023- - 2025年）》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中省驻郴各单位：

《郴州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3- - 2025年）》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6日

郴州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

（2023- - 2025年）

为补齐全市冷链物流短板，构建现代冷链物流体系，根据《湖南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行动方案（2022- - 2025年）》（湘政办发〔2022〕45号），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目标

以建设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为契机，围绕服务乡村振兴、改善城乡居民生活质量，着力构建“全链条、严标准、可追溯、高效率”的现代冷链物流体系，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到2025年，全市肉类、水果、蔬菜、水产品、乳品、速冻食品以及疫苗、生物制剂、药品等冷链物流品类稳步发展，初步形成衔接产地销地、覆盖城乡的冷链物流网络，全市肉类、果蔬、水产品产地低温处理率分别达到85%、30%、85%，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保持一致。

二、重点任务

（一）科学布局建设三级冷链物流网络

1. 创建冷链物流骨干基地。对标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标准，申报创建省级骨干冷链物流基地，促进冷链物流与相关产业集聚融合发展。到2025年，争取创建1家省级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市发改委牵头，有关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

落实)

2.布局产销冷链集配中心。鼓励苏仙、桂东、资兴、北湖、临武、汝城等县市区打造区域性产销冷链集配中心。以临武香芋、宜章脐橙、永兴冰糖橙、资兴清江蜜桔、桂东县中药材、汝城蔬菜、郴州福茶等大宗农产品主产区为重点，建设一批集集货、预冷、分选、加工、冷藏、发货、检测、收储、信息等功能为一体的产地冷链集配中心。依托中国供销郴州农副产品物流园、桂东县沙田物流园、汝城县小黄姜冷链物流集散中心、临武县乡村振兴物流集散中心、资兴市粮油仓储及农产品冷链物流产业园、永兴县农产品冷链物流枢纽基地、湘赣边安仁县铁路物流园（农副产品及中药材区）等，建设一批集展示、交易仓储、加工、配送等功能于一体的销地冷链集配中心。（市发改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有关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落实）

3.完善两端冷链物流设施。聚焦农产品出村进城“最先一公里”集货、储运需求，重点围绕蔬菜、水果，兼顾薯类、食用菌、茶叶、中药材等地方优势特色品种开展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鼓励农产品流通、冷链物流等龙头企业建设具备集中采购、低温加工、跨区域配送能力的鲜活农产品配送中心和中转保鲜库，建立面向销售终端的一体化冷链物流快速调配体系。聚焦城市“最后一公里”低温配送需求，鼓励各类农产品流通企业围绕“做优做香湖南饭”、打造预制菜产业链，大力发展“生鲜电商+冷链宅配”“中央厨房+食材宅配”等新业态新模式，支持建设改造前置仓等末端冷链配送网点，配备移动冷库（冷箱）或建设冷链物流快递专柜。鼓励快递企业针对郴州上行农产品季节性开通冷链运输专线。加快推进桂（东）新（田）高速、G4京港澳高速耒宜扩容工程等，联通国省冷链物流骨干通道和冷链物流重要节点。（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邮政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有关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落实）

（二）提升冷链物流运输质量

4.强化冷链运输一体化运作。依托兴盛优选平台和郴州基地开通西南片区的冷链物流专线。推进电子商务与快递物流协同发展，全力支持建设县级电商服务中心，建立电商物流信息无缝连接机制，利用物联网技术提高电子商务物流配送自动化水平和揽货能力。鼓励传统物流企业深化与电子商务的业务融合，从传统的递送、运输服务延伸至产业链多个环节，拓展电子商务服务功能。（市发改委、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落实）

5.完善城乡双向冷链物流服务。强化产地预冷、分拣分级、初加工、产地直销等功能，依托农博会、蔬果会等农产品产销平台，组织农产品供应商、农业企业与全国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经销商、采购商洽谈对接，推动产销双方建立长效机制。鼓励连锁商超、农贸市场、菜市场、生鲜电商等流通企业在城市供应链末端加快果蔬、肉禽水产等社区门店建设，并支持在销售终端完善相关冷链物流设施设备。利用城乡客运一体化和客货邮示范县创建成果，打造城乡冷链物流新渠道。持续开展供销社县域网络提升行动，充分发挥供销社集采集配职能，推动生鲜消费品下乡。做大做强市供销社社属企业，打造“供销”品牌，不断提升农产品上行能力。（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供销合作联社，有关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落实）

6.发展冷链物流多式联运。推进郴州国际陆港冷链物流多温库区、冷藏集装箱堆场、冷链集散中心等货场变市场建设。支持中国供销郴州农副产品物流园建立冷链物流多温库区。支持龙头企业发展冷链甩挂运输，建立“冷藏挂车池”，完善冷藏车和冷链设施设备共享共用机制。依托中欧班列、湘粤非铁海联运班列运输冷藏集装箱，推行集装箱多式联运电子化统一单证，推广“一站式”多式联运服务。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和东盟、中欧班列、湘粤非班列发展铁铁、公铁、铁海联运。（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市商务局、郴州海关，有关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落实）

（三）推进冷链物流创新发展

7.加快数智化发展步伐。加快冷链物流全链条追溯、运输全程温控、供应链协同、冷链智能配送等数字化应用场景落地。依托骨干冷链物流基地（舜华鸭业）、大型农批市场（中农批）、生鲜水果市场（义捷现代物流）、农产品物流园

(资兴达达物流、永兴金泉物流)等，加快推进冷链场站设施、载运装备设施等冷链设施设备数字化改造，结合城市大脑平台建设，推动冷链要素数据化、信息化、可视化。对符合移动互联网项目发展引导方向的，积极向上争取项目资金支持数智化改造。推进郴州供销公共型农产品冷链物流中心建设，并对接全国供销合作社农产品冷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积极参与全国性、多层次数字冷链仓库网络建设。引导农产品流通企业、冷链物流企业使用第三方冷链物流运营服务平台，重点推荐冷链物流龙头企业自主开发运营管理软件申报项目。(市发改委、市供销合作联社、市工信局、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等按职责分工落实)

8.加速绿色化发展进程。对照工信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至四批)》，开展高能耗落后机电设备核查工作。强化新型保鲜减震包装材料、节能环保多温层运输工具、多温区陈列销售设备等产业化应用。加大低碳技术的应用，加强制冷剂、保温耗材等回收和无害化处理。鼓励企业对存量冷链设施设备开展节能改造，加快淘汰老旧高能耗冷库、制冷设施设备和高排放冷藏车。鼓励利用自然冷能、太阳能等清洁能源，支持有条件的冷库合理利用屋顶空间安装光伏发电设备，推进布局公共充电桩、换电站、加气站。推动使用绿色低碳高效制冷剂和保温耗材，鼓励回收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市发改委、市交通运输局、市科技局、市工信局按职责分工落实)

9.推动冷链运输设施设备规范化。对全市冷链车、冷链库、蓄冷箱、保温箱进行系统摸底，为所有符合法定条件的冷链运输车辆办理道路运输许可手续。逐步建立冷链运输装备的智能监管体系。鼓励和引导农产品流通企业、冷链物流等企业升级改造或新建一批符合实际的标准化设施，配置和使用标准化托盘、可循环标准化周转箱(筐)、笼车等运载单元以及蓄冷箱、保温箱等单元化冷链载器具，并作为采购订货、收验货的计量单元，实现冷链运输全程“不倒托”“不倒箱”，推动农产品冷链技术装备标准化，促进农产品冷链物流各环节有序衔接，减少流通环节损耗。(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落实)

10.强化技术研发创新。加大冷链运输车辆在轻量化材料、车厢结构及工艺、制冷技术、智能网联技术等方面核心技术攻关，在实时监控车辆运行、货物温度、运行轨迹等方面形成一批创新成果。指导推荐企业申报省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推进冷链物流领域企业与中南大学、湖南大学等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组织企业申报市级技术研发中心、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完善冷链技术创新应用机制，支持企业与湘南学院、郴州职业技术学院、科研机构、行业协会等共建冷链技术创新与应用平台，打造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冷链物流技术装备创新应用体系。(市科技局牵头，市发改委、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等按职责分工落实)

(四) 提高冷链物流支撑能力

11.做大做强冷链物流企业。积极引进国、省冷链物流龙头企业落户郴州，并将冷链物流项目招商引资纳入全市与央企省企对接合作工作事项。重点扶持10家骨干冷链物流企业。推动市属国有企业开拓冷链物流业务，通过项目引进、股权合作等方式培育冷链物流企业。加大与中国供销集团、湖南供销集团等冷链物流龙头企业的衔接交流。积极开展外引内联，吸引国际、国内著名企业，吸引民间资本等多种市场主体参与农产品深加工业经营。鼓励上下游企业加强冷链物流战略合作，建立贯通产业链上下游和同业企业间的冷链企业联盟、行业联盟。开展冷链物流服务品牌创建工作，培育一批冷链物流龙头企业、星级冷链物流企业。(市发改委、市国资委、市商务局、市供销合作联社、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等按职责分工落实)

12.夯实专业服务支撑。重点聚焦肉类、水果、蔬菜、水产品、乳品、速冻食品等六大主要生鲜食品，鼓励第三方机构建设冷链物流基础设施，优化冷链服务流程与规范，提升专业化冷链物流服务能力。支持冷链龙头企业、农贸市场、标准化菜市场开辟冰鲜、冷冻专卖区。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通过财政补助、金融支持、用地保障等政策，带动社会资本参与建设，支持发展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建设。支持凯程医药等药品现代物流企业、医药流通企业发展医药物流

中心，鼓励快递企业开展生物医药、中医药等专业化温控供应链服务。建设冷链食品监管仓，并按防疫要求对监管仓运转流程、消毒、个人防护等环节进行技术指导。（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管理局、市卫生健康委按职责分工落实）

13.推进冷链标准体系建设。支持省冷链协会完善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技术方案及项目验收标准，鼓励冷链物流企业和社会团体承担或参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制定。严格落实冷链物流强制性国家标准，强化推荐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规范指导作用。动员有条件的冷链物流企业积极申报国家星级冷链物流企业，提升企业标准化建设能力。对国家星级冷链物流企业给予适当奖励。加强冷链物流标准宣贯培训。开展冷链物流标准监督检查和实施效果评价。（市发改委牵头，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按职责分工落实）

14.建立冷链物流统计体系。充分发挥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行业协会带动作用，开展全市冷链物流行业调查，全面掌握行业发展情况。依托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冷链集配中心、骨干冷链物流企业等，加强行业日常运行监测和分析研判。根据需要开展冷链物流统计试点，各县市区明确1-2个冷链物流统计样本点企业，参照现代物流业发展情况统计制度要求，配备兼职统计员，参加统计培训，加强统计管理。（市发改委、市统计局、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各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落实）

（五）加强冷链物流全流程监管

15.健全监管制度。建立统一领导、分工负责、分级管理的冷链物流监管机制，强化跨部门监管沟通协调。完善主管部门监管制度，分品类建立完善日常检查制度。建立健全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加强申报、立项、建设、验收等项目建设全过程监督，定期调度，依据项目实施进展及时开展现场督查指导。督促相关经营企业严格执行食品、食用农产品入市查验记录制度。（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供销合作联社，各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落实）

16.创新行业监管手段。推进冷链物流智慧监管，建立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强化冷链物流社会监督。督促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项目统一录入湖南省农业农村厅资金项目监管平台，推进线上线下同步监管。推广应用“湘冷链”进口冷链追溯系统，建设运行进口冷链食品集中监管仓。支持农产品批发市场建立冷链流通的全过程质量安全管理体系和信息追溯体系，完善农产品批发市场冷链检验检测和溯源等设施设备，严把农产品入市质量安全关。推动建立市级冷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逐步与省级冷链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湖南省农业农村厅资金项目监管平台、全国农产品冷链流通监控平台、国家交通运输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对接，形成全链条追溯体系。（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卫生健康委、郴州海关、市物流与采购联合会按职责分工落实）

17.强化检验检测检疫。建立规范化管理制度，实行从疫苗运输、储存到使用的全链条监管，严把疫苗的安全质量关。压实进口肉类指定查验场运营企业的主体责任，动态建立进口肉类指定监管场地疫情防控工作机制，提升进口冷链食品监管力度，规范进口肉类指定监管场地新冠病毒感染防控相关工作。组建郴州可视农业联合会，建设公共型农产品安全溯源展示中心，探索建立公共型农产品溯源体系。（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市供销合作联社、郴州海关按职责分工落实）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协调。依托市现代服务业发展协调小组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市级冷链物流发展工作推进机制，健全指标体系、工作体系、政策体系、评价体系，加强对全市冷链物流发展工作的政策指导、协调推进和重大问题研究，进一步创新举措、落实责任，形成市县联动、部门协作的推进机制。（市发改委牵头，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落实）

(二) 强化要素保障。各行业部门依据职责，制定完善促进冷链物流发展政策措施。加强财政金融保障，加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产业基金对冷链物流领域重大项目投资。对符合信贷支持的重大冷链物流项目，对标国省要求开辟“绿色通道”，给予优惠支持。推动政银企加强系统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将冷链物流设施专项规划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依法依规开通审批“绿色通道”，保障冷链物流重点项目用地。落实“人才新政52条”，引进冷链物流人才，鼓励高层次冷链仓储物流管理和专业技术人才申报科技创新人才等，强化物流人才培训。（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郴州银保监分局、市教育局、市人社局、市科技局、市税务局按职责分工落实）

(三) 强化项目支撑。围绕全市冷链物流发展重点和短板，建立全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项目库，实现在线调度、动态管理，及时协调项目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对标中省预算内冷链物流补短板专项和地方政府专项债支持领域，扎实推进项目前期，对县级以上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及集体在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项目有建设需求的，统一申报纳入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信息系统项目储备库。（市发改委牵头，市工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供销合作联社，各县市区政府按职责分工落实）

抄送：市委各部门，郴州军分区战备建设处。

市人大各办委，市政协各办委，市监委，市中级法院，市检察院。

各民主党派市委，市工商联，各人民团体。

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2月26日印发

文档附件：

[郴政办发〔2023〕7号（关于印发《郴州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doc](#)

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



打印

分享：



相关文章

- » [【音频解读】关于7号解读《郴州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 2023-02-28
- » [【图文解读】郴政办发〔2023〕7号（关于印发《郴州市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2023-02-27



[网站地图](#) | [网站帮助](#)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郴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联系电话：0735-2368507



湘公网安备 : 43100202000023号

承办单位 : 郴州市政务服务中心

备案/许可证编号 : 湘ICP备13003667号

网站标识码 : 4310000046

